

桃園市政府文化局 函

地址：33053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21號
承辦人：江淑君
電話：03-3322592分機8205
電子信箱：10052000@mail.tycg.gov.tw



受文者：桃園市平鎮區新勢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0月23日
發文字號：桃市文發字第114002165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376736400E_1140021658_ATTACH1.jpg、
376736400E_1140021658_ATTACH2.jpg、376736400E_1140021658_ATTACH3.jpg)

主旨：檢送本局辦理「2025桃園社造博覽會-桃園社造.zip解壓中」活動海報及開幕式邀請卡各1份，敬請貴單位協助宣傳並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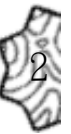
一、為呈現桃園市推動社區總體營造成果，邀請各單位夥伴一同體驗桃園社造「解壓縮」的瞬間，一次展開市府跨局處、區公所及社造點等，超過90個單位的行動方案與成果，完整呈現桃園文化的流動、交織與共生。

二、活動資訊如下：

(一)開幕式：114年11月8日(星期六)下午1時，活動地點為中原文創園區13倉。

(二)展覽體驗活動：114年11月8日(星期六)至11月16日(星期日)上午10時至下午6時(每週一休館)，活動地點為中原文創園區1、2、3倉；草溝區及微型廣場B區。

三、檢附旨揭活動海報及開幕活動邀請卡，相關活動訊息請參見本市社區營造中心臉書粉絲專頁(<https://www>.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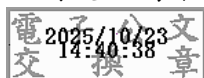


facebook.com/tycdc)或台地桃園社造資訊網

(<https://taidi.tycg.gov.tw/HomePage/Index>)。

正本：文化部、臺北市政府、新北市政府、臺中市政府、臺南市政府、高雄市政府、新竹縣政府、苗栗縣政府、南投縣政府、彰化縣政府、雲林縣政府、嘉義縣政府、屏東縣政府、宜蘭縣政府、花蓮縣政府、臺東縣政府、澎湖縣政府、金門縣政府、基隆市政府、新竹市政府、嘉義市政府、連江縣政府、本府各局處(桃園市政府文化局除外)、本市各區公所、本市各大專院校、本市各市立學校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